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FESTYLE CHINA GROUP LIMITED

利福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36)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利福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各項提呈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獨立核數師報告	1,236,914,220 (100.00%)	0 (0.00%)
2	(a) 重選陳楚玲小姐為董事	1,236,914,220 (100.00%)	0 (0.00%)
	(b) 重選張悅文先生為董事	1,236,914,220 (100.00%)	0 (0.00%)
	(c)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1,147,909,720 (100.00%)	0 (0.00%)
3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236,917,220 (100.00%)	0 (0.00%)
4A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1,236,917,220 (100.00%)	0 (0.00%)
4B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及發行本公司股份	1,028,422,158 (83.14%)	208,492,062 (16.86%)
4C	加入所購回之股份數目以擴大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	1,075,131,658 (86.92%)	161,785,562 (13.08%)

由於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各項決議案，故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593,484,500股，此乃給予股東有權出席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的股份總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各項決議案進行投票時不受任何限制。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利福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潘福全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一八年五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劉鑾鴻先生(為執行董事)；陳楚玲小姐(為非執行董事)；以及張美嫻小姐、張悅文先生及林光蔚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